**周天路与集英街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施工及监理项目**

**施工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汴金财招标采购-2020-36**

 **招 标 人：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

**代理机构：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O二O年七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966_WPSOffice_Level1) [2](#_Toc966_WPSOffice_Level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_Toc18277_WPSOffice_Level1) [6](#_Toc18277_WPSOffice_Level1)

[第三章 评标办法](#_Toc16319_WPSOffice_Level1) [22](#_Toc16319_WPSOffice_Level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_Toc4541_WPSOffice_Level1) [29](#_Toc4541_WPSOffice_Level1)

[第五章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_Toc1485_WPSOffice_Level1) [34](#_Toc1485_WPSOffice_Level1)

[第六章 图纸](#_Toc23028_WPSOffice_Level1) [36](#_Toc23028_WPSOffice_Level1)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_Toc16686_WPSOffice_Level1) [37](#_Toc16686_WPSOffice_Level1)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16993_WPSOffice_Level1) [38](#_Toc16993_WPSOffice_Level1)

[正本/副本](#_Toc13396_WPSOffice_Level1) [38](#_Toc13396_WPSOffice_Level1)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_Toc28233_WPSOffice_Level1) [40](#_Toc28233_WPSOffice_Level1)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_Toc31819_WPSOffice_Level1) [42](#_Toc31819_WPSOffice_Level1)

[三、授权委托书](#_Toc18110_WPSOffice_Level1) [43](#_Toc18110_WPSOffice_Level1)

[四、投标预算书](#_Toc26576_WPSOffice_Level1) [44](#_Toc26576_WPSOffice_Level1)

[五、施工组织设计](#_Toc9248_WPSOffice_Level1) [45](#_Toc9248_WPSOffice_Level1)

[六、项目管理机构](#_Toc14412_WPSOffice_Level1) [49](#_Toc14412_WPSOffice_Level1)

[七、资格审查资料](#_Toc26974_WPSOffice_Level1) [52](#_Toc26974_WPSOffice_Level1)

[八、服务承诺书](#_Toc29330_WPSOffice_Level1) [55](#_Toc29330_WPSOffice_Level1)

[九、其他材料](#_Toc4651_WPSOffice_Level1) [56](#_Toc4651_WPSOffice_Level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周天路与集英街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施工及监理项目**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周天路与集英街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施工及监理项目已由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的施工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周天路与集英街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施工及监理项目

2、项目概况：周天路与集英街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施工及监理

3、项目编号：**汴金财招标采购-2020-36**

4、建设地点：周天路与集英街

5、投资总额：约86万元

6、质量要求：合格

7、计划工期：45日历天

8、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2个标段，1个施工标段，1个监理标段。 第一标段：周天路与集英街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施工标段； 第二标段：周天路与集英街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监理标段。

9、招标范围： 施工标段：施工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监理标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及服务。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施工标段：

（1）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继续教育证书（按照规定需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

（4）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提供网页版查询截图）。

（5）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授权委托人应在本单位员工,提供上述人员劳动合同和本单位自2019年6月1日以来连续缴纳近12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须提供网页版查询截图）。

（6）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未提供网页信用查询截图或经查实被信用中国(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等网站)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均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只能投报其中一个标段。

**3.2监理标段：**

（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

（3）拟派项目总监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且具有工程类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其他监理人员应具有职业资格证书；

（4）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未提供网页信用查询截图或经查实被信用中国(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等网站)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均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只能投报其中一个标段。

1. **招标文件获取**

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0年7月27日至2020年7月31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

4.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密钥,凭CA密钥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kfsggzyjyw.cn）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CA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平台系统客服电话0371-23859291)。

4.4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默认40分钟）。

4.5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CA密钥推送消息。

1. **投标文件的上传及开标时间**

5.1投标人只需要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5.2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0年8月18日9时30分。

5.3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5.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网站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5投标人按开标程序解密投标文件。

**6.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 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

地址：开封市汉兴路中段

联系人：石先生

联系电话： 13849161858

招标代理：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邢女士

联系电话：0371-22385513

地  址： 郑州市高新区西三路大学科技园

监督单位：开封市新区财政局

联 系 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0371-23859681

地 址：开封市八大街海汇中心5楼5019室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1.2 | 招标人 | 招标人: 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地址：开封市汉兴路中段联系人：石先生 联系电话： 13849161858  |
| 1.1.3 | 招标代理机构 | 招标代理：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邢女士联系电话：0371-22385513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西三路大学科技园 |
| 1.1.4 | 项目名称 | 周天路与集英街新建生活垃圾中转站施工及监理项目 |
| 1.1.5 | 建设地点 | 周天路与集英街 |
| 1.2.1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1.2.2 | 出资比例 | 100% |
| 1.2.3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招标范围 | 施工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
| 1.3.2 | 计划工期 | 45日历天 |
| 1.3.3 | 质量要求 | 合格 |
| 1.4.1 | 投标人资质条件和能力 | （1）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2）投标人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继续教育证书（按照规定需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4）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提供网页版查询截图）。（5）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授权委托人应在本单位员工,提供上述人员劳动合同和本单位自2019年6月1日以来连续缴纳近12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须提供网页版查询截图）。（6）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未提供网页信用查询截图或经查实被信用中国(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等网站)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均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只能投报其中一个标段。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9.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自行踏勘 |
| 1.10.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预备会，如有疑问在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前书面递交 |
| 1.10.2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0日前 |
| 1.10.3 |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5日前 |
| 1.11 | 分包 | ■不允许 |
| 1.12  | 偏离 | 不允许下列重大偏离：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后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应认定为无效标（即废标）： 1.电子投标文件没有加盖投标企业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或签名的； 2.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3.投标人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人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4.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5.投标文件中载明的质量等级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等级； 6.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7.投标文件附加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8.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9.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但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10.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项目经理与投标报名时不一致的；11.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2.投标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13.投标报（总）价高于招标控制（总）价的。 |
| 2.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等。发布形式：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在解释顺序方面优先于该类文件之前的文件。当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对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为准。 |
| 2.2.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10天前 |
| 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发布 |
| 2.2.2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0年8月18日9时30分整 |
| 2.2.3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自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变更等在相关网站发布起，即默认为投标人收到 |
| 2.3.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 自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变更等在相关网站发布起，即默认为投标人收到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时间起60日历天 |
| 3.4.1 | 投标保证金 | 根据《开封市财政局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汴财购[2019]2号）文件》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
| 3.5.2 |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 |
| 3.5.3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 / |
| 3.5.4 |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 2017年1月1日以来 |
| 3.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3.7.3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3.7.4 |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
| 3.7.5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 4.1.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默认40分钟）。 |
| 5.1  | 开标程序 |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2.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

开标程序：1.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2、投标人对所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系统默认40分钟）。3、解密时间结束后5分钟质疑时间,无投标人提出异议，开标结束。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组成。其中技术专家3人，经济专家1人，招标人代表1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在省级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7.1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1. 是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 1-3 名公示期满后，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 10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10.1 | 招标控制总价 | 1. 本项目设置招标控制总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总价的的视为无效报价。
2. 招标控制总价（含规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费）：捌拾贰万玖仟伍佰零肆元肆角整，￥829504.40元。
 |
| 10.2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是；具体要求：1.投标人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2.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关注推送消息。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到指定网站的， 招标人不予受理。4.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5.投标人应按开标程序解密投标文件。备注：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 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程序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 办事指南-操作规程）；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联系电话：15036105835 |
| 10.3 | 投标人对其提供的相关证件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评标时不要求提供原件但扫描件均需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
| 10.4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备案相关规定参见汴住建文【2014】9号 |
| 10.5 | 投标人应时刻关注发布网站和公司CA密钥推送消息，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变更、澄清、修改、答疑等，在发出之日起即视同投标人已收到该文件。 |
| 10.6 | 根据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汴公管办【2018】5号）的规定：递交质疑或投诉的方式：递交方式：直接递交纸质文件（格式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重要通知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注意事项”/“政府采购项目质疑注意事项”）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郑开大道与第三大街交叉口开封市市民之家六楼6043号房间）联系电话：0371-23152555 |
| 10.7 | 1、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相关规定向施工标段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费用，按中标价的1.0%收取（不含税）。 |
| 10.8 |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 10.9 | 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中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30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
| 10.10 | 如投标人须知正文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

###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招标项目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缺陷责任期（免费质保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或咨询服务的，但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6）图纸（另附）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10 款、第2.2 款和第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七、资格审查资料**

**八、服务承诺书**

**九、其他资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 (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价，应同时修改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的相应报价。

3.2.3 投标人只能提出壹个报价，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3.2.4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的总承包价。中标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整（调价因素按合同专用条款执行）。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关于投标保证金部分本项目不适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关于投标保证金部分本项目不适用）

**3.4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5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4. 投标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2.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

开标程序：

1.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

2、投标人对所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系统默认40分钟）。

3、解密时间结束后5分钟质疑时间,无投标人提出异议，开标结束。

###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以及监督人员1人在开标前24小时内从有关部门组建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三分之二，评标人数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各投标人可就上述标段中的一个标段进行投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关于投标保证金部分本项目不适用）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关于投标保证金部分本项目不适用）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 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3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年月日时前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年月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1初步评审**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资质等级 | 投标人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
| 项目经理资格 |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继续教育证书（按照规定需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 |
|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技术职称要求 |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提供网页版查询截图） |
| 人员要求 |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授权委托人应在本单位员工,提供上述人员劳动合同和本单位自2019年6月1日以来连续缴纳近12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须提供网页版查询截图） |
| 信用要求 | 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未提供网页信用查询截图或经查实被信用中国(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等网站)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均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招标范围 | 施工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
| 计划工期 | 45日历天 |
| 工程质量 | 合格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时间起60日历天 |
| 投标报价 | 投标总价不超出招标控制总价； |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承诺符合或优于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2.2.1 |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 投标报价：30分施工组织设计：50 分综合因素：10分服务承诺：10分评委集体评议分别打分。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单位最终得分。 |
| 2.2.2 |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人中的最低投标报价。当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时，按废标处理。 |
| 2.2.3 | 投标总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偏差率=100% ×（投标报价 - 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2.2.4(1)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30分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30分） |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30分），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按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在基准分（30分）的基础上扣1分进行扣分，最多扣5分 |
| 2.2.4（2）技术部分 |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50分） |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 内容齐全、准确、清晰符合要求得1-5分；否则视情况扣分；缺项得0分。 |
|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有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得5分；缺项得0分。 |
|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有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得5分；缺项得0分。 |
|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有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得5分，缺项得0分 |
|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 有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得5分；缺项得0分 |
|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 有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得5分；缺项得0分 |
| 资源配备计划 | 有设施设备配备计划和措施；劳动力配备计划得5分；缺项得0分 |
|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 | 有试验、检测仪器设备和措施得5分；缺项得0分 |
| 总平面图 | 总平面图布置符合项目要求得5分；缺项得0分 |
| 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及垃圾处理措施 | 有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及垃圾处理措施得5分；缺项得0分 |
| **注：对施工组织设计缺项的，经评标委员会确认，该小项应统一计零分。** |
| 2.2.41.

综合因素（10分） | 企业信用等级 | 企业信用等级为AAA级得3分，企业信用等级为AA级得2分，企业信用等级为A级得1分。 |
| 企业体系认证 | 企业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具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具备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
| 拟投入扬尘治理作业设备情况 | 拟投入本项目扬尘治理作业设备为企业自有专项作业车（多功能扬尘治理洒水车）并提供设备购买发票、行车证、保险单齐全的得4分，否则得0分。 |
| 2.2.4（4）服务承诺 | 服务承诺（10分） | 1、施工保修期内承诺，0-3分；2、施工保修期外承诺，0-3分；3、其他承诺，0-4分。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投标报价：30分

(2)施工组织设计：50 分

(3)综合因素：10分

(4)服务承诺：10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施工组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服务承诺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 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算出报价排列名次。

3.2.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2条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的约定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仅供参考）**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

5.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账 号： 账 号：

**二、通用条款**

详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1. **专用合同条款**

详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 第五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

## 图纸

（详见附件）

## 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本规范适的详细内容均已注明于施工图和有关文件之中。

实施的有关标准与法规

规范中指定的标准或法规为工程实际采用的标准和法规，承包人提出采用的其它标准及法规，如能保证其达到与本规范后规定的标准及规范相同的质量或更高的质量，经工程师事先审阅和书面批准后即可采用。

本规范与图纸中明显地未提到的任何细节，或在涉及任何条款的细节说明中有明显的遗漏，都应被认为指的是采用令人满意工程的习惯作法。

本工程实施中采用图纸中指定的和以下列出技术规范和标准。所采用的规范和标准如出现标准不一致的情况，以标准高的为准。

工程验收:工程验收按照国家目前有关规定执行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第标段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投标人：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盖电子签章或签名）**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七、资格审查资料

八、服务承诺书

九、其他资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 标 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 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大写）： （小写）： 的投标总价，工期 日历天，按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我方同意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支付招标代理费用给招标代理公司。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60日历天。

6.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盖电子签章或签名）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 投标人 |  |
| 投标范围 |  |
| 投标总报价（含规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费） | （大写） | 元（小写） |
| 投标工期 | 日历天 |
| 投标质量 |  |
| 投标有效期 |  |
| 项目经理 | 姓名 |  | 级别 |  | 证书编号 |  |

**注：1、本汇总表必须按要求认真填写，不得缺项。以上费用均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中标价=投标总价**

 投标人：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盖电子签章或签名）

 年 月 日

###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

单位性质： .

地址： .

成立时间：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 .（盖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 （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盖电子签章或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盖电子签章或签名）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国别产地 | 制造年份 | 额定功率（KW） | 生产能力 | 用于施工部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二：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仪器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国别产地 | 制造年份 | 已使用台时数 | 用途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  |  |
| --- | --- |
| 工种 |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相关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  |  |  |  |
| --- | --- | --- | --- |
| 用 途 | 面 积（平方米） | 位 置 | 需用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证书、身份证；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身份证。**以上证件扫描件均需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附表一:拟投入的项目经理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称 |  | 职务 |  | 学历 |  |
| 项目经理证书编号 |  | 项目经理级别 |  |
| 已完工程施工项目情况 |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担任职务 | 建设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已完 |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二:拟投入的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称 |  | 职务 |  | 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从事本工作年限 |  |
| 在建或已完工程施工项目情况 |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担任职务 | 建设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在建或已完 |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三：拟投入项目主要技术、管理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职称证书 | 上岗资格证书 | 在本工程中拟担任的工作 | 以往工作年限 |
| 证书名称 | 证号 | 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在本表后须附营业执照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证件的扫描件。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 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二）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备注：“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近三年指2017年、2018年、2019年。

### 八、服务承诺书

|  |
| --- |
| 承诺内容：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或签名）年 月 日 |

### 九、其他材料

1、投标人承诺独自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1. **“硬件特征码一致”承诺书格式**

致： （招标人）

我单位 （投标人名称） 在 （项目名称）第标段投标活动中，作出以下承诺：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并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投标人： （盖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